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
理局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 2022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综合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机要、文电、安全、保密、信访、档案、新闻宣传、政务公开、督查督办、印章管理、后勤保障工作；组织协调机关内部安保、精神文明创建工作，组织协调市场监督管理方面重大事故的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承办对外联络、合作与交流等活动。承担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和教育培训以及系统职称评审等工作；研究拟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管系统教育培训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基层组织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负责局机关老干部管理服务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纪检监察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干部工作。指导单位离退休干部工作。承担协调推进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方面深化改革工作；负责市场监管综合调研工作，并组织开展相关政策研究和综合分析；拟定市场监督管理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拟定扶持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承担机关综合、重要综合性文件的起草工作；承担并指导市场监督管理统计工作。承担统筹协调行业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2)、政策法规室。负责组织推进依法行政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地区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负责机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报备工作；组织开展行政处罚案件的审核和听证工作；承担依法依规设计执法程

序、规范自由裁量权和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承担或参与有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指导行政执法过程中法律法规规章的运用;开展有关法制宣传、教育培训工作。

(3)、行政许可审批注册登记办。负责组织推进行政许可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拟订行政许可审批管理制度;承担依法由本部门直接办理的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受理、审批和信息公示工作;组织协调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勘查、论证、检验、检测、审核相关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地区有关行政许可审批及行政许可审批制度改革等方面的相关政策、法律、法规和规定;依职责承办食品生产、药品零售、医疗器械批发(零售)行政许可、认证和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备案以及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运输证明、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邮寄证明的相关事项;组织协调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现场核查、认证相关工作;审查进口药材通关备案;指导相关行政许可审批和政务服务窗口工作。拟订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和营业执照核发的制度措施并指导实施;依法承担相关市场主体注册登记工作,指导登记注册全程电子化工作;承担登记注册信息的分析公开工作;承担事业单位广告发布登记;扶持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承担建立完善小微企业名录工作;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委组织部指导下,指导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配合党委组织部开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的党建工作。

(4)、信用监督管理室。拟订信用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组织指导市场主体登记注册行为的监督检查工作;组织指导信用分类

管理和信息公示工作,负责市场主体年度报告、经营异常名录和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工作;指导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等监管工作;承担市场主体监督管理信息和公示信息归集共享、联合惩戒的协调联系工作。

(5)、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办(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办公室)。拟订实施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的制度措施、规则指南,组织实施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工作;组织指导公平竞争审查工作;依据授权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经营者集中、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涉嫌垄断行为进行调查;承担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和打击传销工作。

(6)、价格监督检查室。拟订实施有关价格收费监督检查的制度措施、规则指南;组织实施商品价格、服务价格以及机关、事业性收费的监督检查工作;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行

为。

(7)、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局。拟订实施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组织指导协调网络市场行政执法工作;组织指导网络交易平台和网络经营主体规范管理工作;组织实施网络市场监测工作;组织指导商品交易市场监管工作;配合做好商品交易市场“去极端化”工作;依法组织实施合同、拍卖行为监督管理,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拟定保护消费者权益和12315投诉申诉举报工作的具体措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开展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承担指导消费者咨询、申诉、举报受理、处理和网络投诉平台建设。

(8)、广告监督管理室。拟订广告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实施广告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组织指导药品、保健食品、医疗器械、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工作；组织监测各类媒介广告发布情况，组织查处虚假广告等违法行为；指导广告审查机构和广告行业组织的工作。

(9)、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室。拟订推进质量强县战略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拟订质量提升活动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质量奖励制度，推进品牌建设；贯彻落实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缺陷产品召回等制度；承办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有关事项和产品防伪的监督管理工作；开展服务质量监督监测，负责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拟订产品质量安全监督工作制度并组织实施；管理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和分类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和协调产品质量的行业、地方和专业性监督；组织实施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10)、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室。负责推进食品安全战略重大政策措施的组织实施。承担统筹协调食品全过程监管中的重大问题，推动健全食品安全跨县市跨部门协调联动机制；组织实施食品安全应急演练和培训；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和指导辖区食品生产领域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对食品生产领域安全进行监管和分析。拟订食品生产的监督管理及食品生产者落实主体责任的制度措施，组织和指导食品生产企业监督检查，并查处违法行为。指导企业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可追溯体系；组织食盐生产经营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和指导辖区食品经营安全

监督管理工作，对流通和餐饮服务领域食品安全进行监管和分析。拟订食品流通、餐饮服务、市场销售食用农产品的监督管理及食品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制度措施，组织和指导食品经营安全监督检查工作，并查处违法行为。负责组织实施餐饮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指导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工作。拟定和组织实施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并定期公布相关信息。承担和指导不合格食品的核查、处置、召回。组织开展食品的安全评价性抽检、风险预警和风险交流工作。参与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承担风险监测、组织排查风险隐患工作。

(11)、药品监督管理局。对药品生产、流通领域安全进行监管和分析，提出改进和完善监管制度机制的建议。承担监督和指导药品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的实施，组织和监督实施药品分类管理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指导药品生产、经营、使用环节现场检查，并查处违法行为。依权限承担放射性药品、麻醉药品、毒性药品及精神药品、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监督管理工作。

(12)、化妆品监督管理局。负责流通领域化妆品的监督管理工作，对化妆品安全进行监管和分析，提出改进和完善监管制度机制的建议。承担和指导化妆品经营、使用卫生标准和技术规范的实施，监督实施化妆品标准、分类规则和技术指导原则。负责实施和指导经营、使用环节现场检查，并查处违法行为。

(13)、医疗器械监督管理局。负责对医疗器械的研制、生产、流通、使用进行监督管理工作，对医疗器械安全进行监管和分析，

提出改进和完善监管制度机制的建议。承担监督和指导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和使用质量管理办法的实施。组织和监督实施医疗器械分类管理制度，组织指导医疗器械生产、流通、使用环节的现场检查，并查处违法行为。

(14)、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室。拟订特种设备安全制度措施；监督检查特种设备的生产、经营、使用、检验检测和进出口，以及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按规定权限组织调查处理特种设备事故并进行统计分析；查处相关违法行为；监督管理特种设备事故并进行统计分析；监督管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和检验检测人员、作业人员；推动特种设备安全科技研究并推广应用。

(15)、计量、标准化室。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承担地方计量标准、计量标准物质和计量器具管理工作，组织量值传递溯源和计量比对工作；审定发布地方计量技术规范；承担商品量、市场计量行为、计量仲裁检定和计量技术机构及人员监督管理工作；依法规范计量数据使用。拟订标准化发展规划、政策和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地方标准（含标准样品）的立项、编号和发布等工作；承担地方标准、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相关工作；协助组织查处违反强制性国家标准的重大违法行为；管理商品条码工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负责县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工作。

(16)、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室。组织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指导认证行业发展，协助查处认证

违法行为；组织协调检验检测资源整合和改革工作，规划指导检验检测行业发展，协助查处认可与检验检测违法行为；推动参与认证、检验检测、合格评定国际或区域性组织活动。

(17)、纤维质量监督室。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有关纤维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纤维检验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实施纤维及纤维制品质量监督检查等工作；负责协调纤维质量检验体制及棉花目标价格改革工作；组织实施纤维产品标准化、计量、认证认可信息统计等工作；组织实施纤维公证检验监督抽验工作，参与公证检验工作质量考核和公证检验经费核算工作。

(18)、知识产权促进（保护）室。组织推进知识产权、商标品牌战略规划实施和知识产权强县建设；拟订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奖励制度、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协调指导产业、园区和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工作；指导知识产权无形服务业发展，承担专利代理执业监督工作；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指导落实商标注册、专利申请和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审查、确权相关前置服务工作。拟订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承担推动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工作；牵头建立知识产权保护协调和执法协作机制；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工作；承担原产地地理标志、特殊标志和奥林匹克、世界博览会标志等官方标志保护工作，指导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拟订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

理和服务政策。拟订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发展规划和技术标准，技术机构建设规划，技术引进成果应用，重大技术装备和技术改造工作，组织管理技术机构检验检测能力提升工作，负责信息化和网络安全管理建设工作，组织实施市场监管信息系统和工程项目建设，指导开展信息化平台运行维护，统筹开展综合数据分析、应用、管理和服务。

(19)、财务室。承担机关和所属单位预决算、国有资产，基本建设和各类资金管理等工作；负责机关、所属单位非税收入管理工作；指导系统装备配备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9 个处室，分别是：综合办公室、政策法规室、行政许可审批注册登记办、信用监督管理室、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办、价格监督检查室、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室、广告监督管理室、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室、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室、药品监督管理室、化妆品监督管理室、医疗器械监督管理室、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室、计量标准化室、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室、纤维质量监督管理室、知识产权促进（保护）室、财务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编制数 69，实有人数 118 人，其中：在职 80 人，增加 3 人；退休 38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1548.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9.78
一般公共预算	1548.1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1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7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1548.16	支出总计	1548.16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单位其 他资金 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9.78	1189.78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89.78	1189.78						
201	38	01	行政运行	1189.78	1189.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12	164.1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12	164.1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52	40.5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60	123.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77	95.7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77	95.7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1.24	71.2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53	24.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9	98.4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8.49	98.4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8.49	98.49						
			合计	1548.16	1548.16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9.78	1189.78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89.78	1189.78	
201	38	01	行政运行	1189.78	1189.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12	164.1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12	164.1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52	40.5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60	123.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77	95.7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77	95.7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1.24	71.2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53	24.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9	98.4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8.49	98.4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8.49	98.49	
			合计	1548.16	1548.16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548.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9.78	1189.78		
一般公共预算	1548.1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12	164.1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77	95.7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9	98.4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1548.16	支出总计	1548.16	1548.16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9.78	1189.78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89.78	1189.78	
201	38	01	行政运行	1189.78	1189.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12	164.1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12	164.1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52	40.5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23.60	123.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77	95.7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77	95.7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1.24	71.2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53	24.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9	98.4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8.49	98.4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8.49	98.49	
			合计	1548.16	1548.1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45.86	1445.86	
301	01	基本工资	390.97	390.97	
301	02	津贴补贴	461.64	461.64	
301	03	奖金	105.74	105.74	
301	07	绩效工资	68.25	68.2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3.60	123.6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24	71.2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53	24.5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1	6.4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98.49	98.4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4.99	94.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28		49.28
302	01	办公费	12.80		12.80
302	04	手续费	0.10		0.10
302	05	水费	3.00		3.00
302	06	电费	6.50		6.50
302	07	邮电费	3.50		3.50
302	08	取暖费	14.61		14.61
302	11	差旅费	1.00		1.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7		7.7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02	53.02	
303	02	退休费	31.88	31.88	
303	05	生活补助	6.34	6.34	
303	09	奖励金	0.46	0.46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4	14.34	
		合计	1548.16	1498.88	49.28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77		7.77		7.77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因此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2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548.1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收入预算 1548.16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548.16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333.29 万元，增长 27.43%，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预算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2 年支出预算 1548.1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548.16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338.29 万元，增长 27.96%，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预算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5.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48.16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48.1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189.78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12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和发放离休人员离休费和地方津贴补贴出；卫生健康支出 95.77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住房保障支出 98.49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548.1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548.1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38.29 万元，增长 27.96%。主要原因是：2022 年预算在职人员职务

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项目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5.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189.78 万元，占 76.85%。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64.12 万元，占 10.60%。
- 3、卫生健康支出（类）95.77 万元，占 6.19%。
- 4、住房保障支出（类）98.49 万元，占 6.3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189.7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78.61 万元，增长 17.66%，主要原因是：2022 年预算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40.5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0.5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科目分类，2021 年退休人员相关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使用主款科目行政运行，2022 年退休人员经费将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单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123.6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3.24万元，增长12.00%，主要原因是：2022年预算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工资标准调整，社保基数增加，缴纳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2022年预算数相应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数为71.2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1.2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科目分类，2021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未用该功能科目核算，使用主款科目行政运行，2022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独使用行政单位医疗科目单列支出，预算数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年预算数为24.5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4.5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科目分类，2021年公务员医疗补助未用该功能科目核算，使用主款科目行政运行，2022年公务员医疗补助使用公务员医疗补助科目单列支出，预算数增加。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

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98.4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15万元，增长11.49%，主要原因是：2022年预算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提高，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2022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00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年该功能科目未安排支出。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548.1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98.8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49.2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7.77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7.7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减少 0.41 万元，下降 5.0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年初无因公出国（境）计划，2022 年初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年初无公务用车购置费计划，2022 年初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41 万元，下降 5.01%，主要原因是：2022 年厉行节约，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年初无公务接待费计划，2022 年初预算未安排。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因此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

理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9.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9 万元，增长 6.23%。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实有人数增加，导致办公经费增加，机关运行经费总额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3.8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8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 万元。

2022 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82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82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8726.47 平方米，价值 557.96 万元。
2. 车辆 10 辆，价值 12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0 辆，价值 121.3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5.67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2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0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名称	XXXXX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备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未安排安排项目支出, 因此项目支出绩效表为空表。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三公”经费：指县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03月12日